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人神”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在对唐人神内部控制相关事项进行核查的基础上，就公司出具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唐人神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相关情况

唐人神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则，依据公司实际情况，认真核查了公司组织机构建设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及内部控制的检查和披露情况，并重点对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内幕交易的内部控制、募集资金的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等事项进行了自查。根据自查结果，编制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唐人神编制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填写，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对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则的落实情况，并已经公司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该自查表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张 瑾

向 君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2021 年 月 日